

长春市市民反映: 东盛大街桥下护栏损坏有安全隐患



有行人从缺口处穿行马路

近日,有市民反映,长春市东盛大街快速路桥下空地作为停车场,除车辆出入口外,两侧有护栏封闭,保证市民通行安全。但是最近他发现,桥下护栏几处出现损坏,有人利用缺口“抄近路”穿越道路,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希望管理部门普查维修,并兼顾安全管理与便利通行双重需求。

27日,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来到现场踏查。只见在东盛大街与吉林大路交会北侧,快速路桥下东侧(护栏对着亚泰新动力商场和快速路由南向北的上桥口位置),一段约2米的护栏确实损坏倒地,底部横梁变形,留下一个不小的缺口。由于此道路两侧有商场和公交站,现场有市民利用这个缺口穿越马路,有时让即将驶上高架桥的车辆不得不减速避让,看上去很危险。

记者在现场看到,从护栏损坏处附近前往对面商场和公交站点,正常从吉林大路人行道上绕行其实并不多



一段长约2米的护栏损坏倒地

本组图片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摄

出多少距离和时间,但部分行人还是为了抄近路,宁愿冒着危险穿越马路。此外,在东盛大街和经纬路交会北侧,东盛大街快速路桥下东侧的位置,也有一段护栏缺失,留下很长的一个缺口。现场也有市民通过缺口穿越马路,前往对面的商场、超市等。“护栏损坏看着事小,但不容忽视,一旦市民穿行马路出现危险,那么后悔莫及。除了东盛大街桥下护栏,我在吉林大路桥下也看到护栏曾

经出现损坏的情况。希望相关部门除了加强巡查维修外,能从根本上综合施治。”该市民说。关于此事,记者了解到,对于东盛大街桥下护栏损坏的问题,长春市二道区住建局会积极向上反映修复,并加强日常巡护。本报也再次提醒广大市民,要提高交通安全意识,遵守交通安全法规,不要随意穿行马路,置生命安全于不顾。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我省两位青年科学家获第七届“科学探索奖”

8月25日,新基石科学基金会在北京正式揭晓第七届“科学探索奖”获奖名单。我省院士专家联合会常务理事常毅、政协吉林省第十三届委员会科协界别委员李炜2位青年科学家上榜,获得殊荣。

常毅,男,1979年1月生,吉林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吉林大学科研院院长。

李炜,男,1989年9月生,现任中

国科学院长春光学精密机械与物理研究所微纳光子学与材料国际实验室主任、特种发光科学与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兼学术委员会副主任。

据了解,“科学探索奖”是一项由新基石科学基金会出资、科学家主导人才遴选的公益奖项,是目前国内金额最高的青年科技人才资助项目之一。奖项面向基础科学和前

沿技术领域,支持在中国内地及港澳地区全职工作的杰出青年科学家(男性45周岁及以下、女性48周岁及以下)。奖项秉承“面向未来、奖励潜力、鼓励探索”的宗旨,鼓励青年科技工作者心无旁骛地探索科学技术“无人区”。每年遴选不超过50位获奖人,每位获奖人在5年内获得总计300万元人民币奖金。

吉林日报记者 郑玉鑫

警惕网络贷款陷阱 莫因贪小失大触刑法

在网络信息发达的今天,贷款变得越发便捷,但同时也给不法分子带来了可乘之机。近期,一些犯罪分子打着办理贷款的幌子实施诈骗,诱导人们陷入违法犯罪的泥沼。今天,长春市宽城区法院法官就来唠唠这背后的门道,帮大家提高警惕,避免触犯法律红线。

基本案情:被告人张某想要办理10万到15万元的贷款,但因其无业且名下无个人财产,无法正常从银行贷款。某天张某上网时结识了一名昵称为“大海”的网友,自称是某小额贷款公司业务人员。该网友称可以帮张某办理贷款,但要提供一定金额的银行卡流水记录,并从其名下的银行卡进行现金取款操作。张某在没有核实对方身份情况下,认为自己不需要任何抵押就能贷款,随即听从对方安排,跨区域到银行取现。在取款前,张某按照“大海”的指示编造了与打款人徐某是合作伙伴关系的谎言取得了银行工作人员的信任。在明知款项来历不明,且打款人身份不明的情况下,张某仍从其银行卡中取出了10万元现金,殊不知,这10万元是诈骗所得,打款人徐某正是被害人。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张某使用本人名下银行卡协助他人转移来源不明钱财,其行为已构成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三千元。

法官在此提醒大家,“零门槛借贷”令人心动,“额度秒批”诱惑不断,看似便捷的网贷背后,实则暗藏防不胜防的陷阱。在这里,法官为大家重点介绍一种网贷陷阱:

第一步:“轻松贷款”:看似触手可及的诱惑

生活中,信用记录有瑕疵的“黑户”或名下无抵押物的人在正规金融机构贷款往往四处碰壁。此时,网络上“快速下款,无需抵押”的广告,对他们来说极具吸引力。一旦有人上钩,他们就会以各种理由,要求贷款者提供自己的银行卡,并按照他们的指示进行转账操作。有些甚至还会要求贷款者帮忙取钱,承诺给予一定的“好处费”。乍一看,好像只是简单地帮忙,还能拿到钱,十分诱人,实则暗藏玄机。

第二步:提供银行卡:踏入犯罪深渊的第一步

当这类人与不法分子取得联系并表达贷款意向后,对方会以各种理由索要银行卡信息。比如,声称贷款需要通过特定银行卡发放,或者需要用贷款人的银行卡进行“资金走账”以证明还款能力。不少人想着只是提供一张银行卡,应该没什么问题,还能顺利拿到贷款,便轻易将自己的银行卡信息告知对方,甚至按照要求新办银行卡并提供给不法分子。殊不知,这一步已经让他们踏入了犯罪

的边缘,提供的银行卡极有可能成为犯罪分子转移赃款的工具。

第三步:转账与取现指令:一步步沦为犯罪帮凶

在拿到银行卡后,不法分子并不会马上发放贷款,而是进一步要求持卡人按照他们的指示进行转账操作。可能是以缴纳“贷款手续费”“保证金”等名目,让持卡人将卡内资金转入指定账户,随后又会要求持卡人将卡内资金取出,交给前来接应的人。持卡人在整个过程中,始终被不法分子牵着鼻子走,以为是正常的贷款流程,却不知自己正在协助犯罪分子掩饰、隐瞒犯罪所得。这些转出、取现的资金,大概率是诈骗、盗窃等违法犯罪活动得来的赃款。

第四步:触犯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贪小便宜付出的沉重代价

你以为自己只是在配合办理贷款,殊不知,你提供的银行卡很可能被用于转移违法犯罪所得。当你按照他们的要求进行转账、取钱时,你很可能已经卷入了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的违法犯罪活动中。即使你没有直接参与上游犯罪,但这种帮助转移资金的行为,同样会让你面临法律的制裁。在这种贷款骗局里,你以为是在配合办理贷款,实则是在帮助犯罪分子掩饰他们非法获取的钱财,让这些赃款披上看似合法的外衣。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长春市开展2024年度“人才住房保障支持项目”申报工作 符合条件的全日制本科生 给予一次性安家费3万元

为鼓励企业引进、留住人才,提供住房保障支持,根据《关于实施新时代人才振兴工程若干政策(试行)》的通知(长办发〔2022〕36号),长春市启动申报2024年度人才住房保障支持项目事项。受理时间为2025年9月1日至2025年9月12日。

对企业引进且与企业签订三年(含)以上正式劳动合同的重点院校全日制本科生给予一次性安家费3万元,分别给予全日制硕士、博士研究生一次性安家费5万元、8万元。所需资金由市、城区(开发区)、用人单位按照20%、40%、40%比例承担。

由市域内的企业引进且签订三年(含)以上正式劳动合同的重点院校全日制本科

生、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全日制博士研究生(以上统称高校毕业生),可申请一次性安家费,每人只能享受一次。

申报长春市人才住房保障支持项目应同时符合以下三种情形:高校毕业生应为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日期间企业引进;高校毕业生应为毕业五年内,且在长春市首次就业;高校毕业生所在企业愿意承担一次性安家费总额40%的费用。

申报流程:企业组织申报、区级审核兑现、市级审核兑现。受理地点:长春市各城区人社局。受理时间:工作日9:00—11:00、13:30—16:00,公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

租赁合同到期未续签 租客退租遭房东拒还押金 法院判了

日常生活中,常常会出現租赁合同到期后,租客与房东未续签新合同,但租客继续租住并按时交租,房东正常收租的情况。而租客打算退租时,遇到房东拒绝退还押金的情况,该如何处理?近日,长春市绿园区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租赁合同纠纷案。

2022年6月20日,租客梁某与房东薛某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租赁期限一年,月租金1400元,交租方式为半年付,押金1400元。合同到期后,双方并未签订新的租赁合同,但梁某继续租用该房屋,期间房租均按时缴纳。2024年9月15日,梁某通知薛某不再继续租用房屋,并通知其验收房屋并返还押金。然而,薛某迟迟不予退还,梁某遂将其诉至法院,请求法院判令薛某退还租房押金1400元。

法院审理认为,双方签订的《租赁合同》系真实意思表示,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

的强制性规定,合法有效。该《租赁合同》到期后,梁某继续承租房屋,薛某继续收取租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三十四条的规定,双方之间的原租赁合同继续有效,但租赁期限已转为不定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三十条:“当事人对租赁期限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依据本法第五百一十条的规定仍不能确定的,视为不定期租赁;当事人可以随时解除合同,但是应当在合理期限之前通知对方。”的规定,原告梁某租金支付至2024年9月20日,而至于2024年9月15日通知被告不再继续租用房屋并解除租赁合同,应视为原告在合理期限之前履行了通知义务。合同解除后,被告应当返还押金。

综上,法院判决被告薛某返还原告梁某押金1400元。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长春市朝阳区开展暑假教育实践活动 “行走的课堂”让教育“活”起来

“原来课本里提到的历史建筑就在身边,这样的体验比课堂讲解更生动。”近日,长春市朝阳区部分中小学生走进新民大街,通过地标探秘、博物馆深度体验等形式,开启了一场别开生面的暑假教育实践活动。学生们在观摩文物、聆听讲解中触摸城市脉络,在历史与现代的交融中探寻街区变迁,让“行走的课堂”在假期焕发独特活力。

作为朝阳区暑假教育实践的重要载体,新民大街这一鲜活的课程资源被深度融入教育活动中。朝阳区教育局通过系统设计系列“行走的课堂”,引导学生在触摸历史中厚植家国情怀,在感知城市发展增强社会责任感。针对不同年龄段学生特点,各中小年精准开发特色课程:低年级学生通过手绘街区地图、观察建

筑形态等趣味活动直观感知文化魅力;高年级学生则围绕“历史传承与城市更新”主题开展探究性学习,深入思考城市发展的内在逻辑。

为确保活动规范高效开展,朝阳区教育局联合多个部门建立联动机制,从路线规划、讲解安排到安全保障均细化落实,让教育实践活动既有温度又有深度。从伪满建筑群的人文底蕴到现代街区的生活气息,新民大街的每一处场景都成为拓展教育维度的鲜活素材,使这条百年老街逐步成为青少年涵养文化素养、提升实践能力的“露天课堂”。

据朝阳区教育局相关负责人介绍,此类实践活动旨在打破课堂边界,让学生在行走中实现课本知识与现实场景的深度融合。

吉林日报记者 刘晓娟